**关于征求《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的通知**

根据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（浙政发〔2021〕22号）和《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嘉政发〔2021〕22号，我局代拟了《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逾期视为无意见。征求意见日期2021年10月28日至2021年11月5日。

联 系 人：张黎忠

联系电话：0573-84124916

电子邮箱：425605726@qq.com

嘉善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10月28日